

## 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F  
聯絡人：科員陳禮恆  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47  
傳真電話：02-85211590  
電子郵件：rr1005rravia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500128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244969\_A55000000A115660013000-1.odt、  
244969\_A55000000A115660013000-2.odt、244969\_A55000000A115660013000-3.  
pdf、244969\_A55000000A115660013000-4.pdf)  
(115K00P001618\_1150012839\_115D2004365-01.pdf、  
115K00P001618\_1150012839\_115D2004368-01.pdf、  
115K00P001618\_1150012839\_115D2004369-01.pdf、  
115K00P001618\_1150012839\_115D2004366-01.odt、  
115K00P001618\_1150012839\_115D2004367-01.odt)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「客家幣2.0特約店家嚴選計畫」特約店  
家及地推招募人員申請須知各1份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公  
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客家委員會115年3月17日客會產字第1156600130號函  
辦理。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、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  
轄市及離島）

副本：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鎮市區公所、本會經濟發展處

